

# 永嘉玄覺禪師「證道歌」義理初探（下）

鄭志明

## 三、證道的境界與妙用

「證道歌」是永嘉大師體證直指人心，見性成佛後所開展出來的境界與妙用，它是不可言說，也絕非語言文字所能詮釋的，所以也是「教外別傳」。他撰寫「證道歌」的目的，是想借音韻性、通俗說的歌謠，表達禪宗頓悟的奧義，以有立無，本意仍在「無」上，希望後學者能得意忘言，得魚忘筌，深深體會言外之意、弦外之音，於是屢詠證道的境界與妙用，說：

宗亦通，說亦通，定慧圓明不滯空。  
。非但我今獨達了，恒沙諸佛體皆同。

遊江海，涉山川，尋師訪道爲參禪。  
。自從認得曹溪路，了知生死不相關。

幾回生，幾回死，生死悠悠無定止。  
。自從頓悟了無生，於諸榮辱何憂喜。

有生一定會有死，生老病死是人類生命存在的無奈，是衆生相的最大苦惱。了脫生死是凡人悟道修行的目標，但是「證道歌」却說：「了知生死不相關」，證道的結果發現生死與我是兩不相關，何必爲生死苦苦煩惱。修道人若能定慧圓明，發現恒

河沙數諸佛與我皆同，生死也只是泡沫，任由其生滅罷了，就如同「金剛經」中世尊所說：「如我昔爲歌利王，割切身體，我於爾時無我相、無人相、無衆生相、無壽者相。」即是了脫生命，不再爲生死煩惱，所以說「自從頓悟了無生，於諸榮辱何憂喜。」無生即是由生死解脫而出，了解血肉身軀，只是生滅假象，仍有一不生不滅的真體，在明心見性之後，頓現無生的妙用。

直指人心，見性成佛，是證道時的境界，是不借文字語言，而能彰顯性靈的全體大用，其意境，如「證道歌」所說：

決定說，表眞乘，有人不肯任情徵能。  
。直截根源佛所印，摘葉尋枝我不能。

摩尼珠，人不識，如來藏裏親收得。  
。六般神用空不空，一顆圓光色非色。

淨五眼，得五力，唯證乃知難可測得。  
。鏡裏看形見不難，水中捉月爭拈得。

明心見性，是禪宗的第一義諦，是直截根源，直指人心，見性成佛，當下即是，是全體大用，其他瑣屑的小事，則可捨棄不管，如六祖壇經上說：「汝當一念自知非

，自己靈光常顯現。」靈光顯現，是眞如本性在遠離一切執著，超越一切對待虛假，徹見自己本來心性的靈機，就像「大涅槃經」所說：「昔善星比丘，雖誦得十二部經，猶自不免輪迴者，爲未見性故。」未澈知本來面目，則一切作爲到頭來仍是一場空；徹知本性，則是「六般神用空不空，一顆圓光色非色。」當下本心運用自如。所謂「六般神用」即是六種神通：天眼通、天耳通、他心通、宿命通、神足通、漏盡通。六種神通是證道後顯現的神妙智用。「一顆圓光」是指證道的本體爲自性清淨，也就是扣緊體用來說的：在用方面是「空不空」——指六種神通，不用時，絲毫不存在，恍惚是空；當其大用顯現時，是心的全體大用，恍惚不空。在體方面則是「色非色」，本性是如來藏心不見形象，是非色，但是本性又爲一切諸法的大本，如「維摩詰經」所說：「從無住本，立一切法」，是有色象。說空則又不是空，道非色則又有色，所以說：「鏡裏看形見不難，水中捉月爭拈得。」也就是證道以後所彰顯出來的全體大用，可以撥除鏡中月中花象，而以眞如來觀照萬物，如實地體會諸法實相。

到底如何以眞如本性來觀照萬物，以

達到全體大用的境界呢？在「證道歌」裏有一段在詳細的描寫，利用各種譬喻來闡釋證道的妙用：

震法雷，擊法鼓，布慈雲兮灑甘露。  
龍象蹴踏潤無邊，三乘五性皆醒悟。  
雪山肥膩更無雜，純出醍醐我常納。  
一性圓通一切性，一法遍含一切法。  
一月普現一切水，一切水月一月攝。  
諸佛法身入我性，我性同共如來合。  
一地具足一切地，非色非心非行業，彈指圓成八萬門，利那滅却三祇劫。  
一切數句非數句，與吾靈覺何交涉。

這一段歌詞，幾乎全用譬喻。以譬喻的手法來描寫感情與心靈境界，這是詩歌常有的技巧；而此處以譬喻描寫證道境界，更是難得的佳作。以雷、雲、甘露來說明本性是圓滿具足，利那間能夠「三乘五性皆醒悟」，三乘指的是聲聞、緣覺、菩薩、不定性、無性。五性三乘的衆生都能頓然證得圓融會通的境界。這種圓融境界是「一性圓通一切性」，也就是指本性的圓通，即心即佛——而且這個佛心即是一切衆生的本性，這正如黃檗希運在「傳心法要」中所說：「諸佛與一切衆生，唯是一心，更無別法。」一心就是指成佛的一真法界心，佛的本心與衆生的本心是一如無二如，是沒有任何的差別相可言。就以水中的月爲例，所謂「千江有水千江月」，千江裏的月，都是由天空中的一輪明月所彰顯出來

的，同樣的，我性即是如來性，祇要我們能體會我體只是假象，誠如江水，只是爲了反映佛性，反映明月。要求明月，要求佛性，不宜往江水中去尋找，而是要借假證真，祇要能去除假體，便可得知「我性同共如來合」。

由此可知頓悟證道，純由自己本心所發揮出來，此心即是佛心，故不假外求，祇要能直證本心，就能見自本性。所謂「萬殊一體，皆是佛心所現」，如此才能「彈指圓成八萬門」，八萬法門，仍然不出於一心。從自己本性的頓悟即是一修圓修一切修，一斷即達一切斷，這就是證道歌的境界及其妙用。

#### 四、證道的障礙

「證道歌」的妙用境界，即是修行者的最終目標，然而修行成聖者少，魔障却多，也可說是遭遇到的障礙將不計其數。「證道歌」能將此障礙，一一詳述，提供給修行者作參考：

嗟末法、惡世時，衆生福薄難調制。  
。去聖遠兮邪見深，魔強法弱多怨害。  
聞說如來頓教門，恨不滅除令瓦碎。

釋迦牟尼佛曾將他滅度以後的佛法分成三個時期：(一)、正法住世一千年，(二)、像法住世一千年，(三)、末法住世一萬年。末法時期的衆生無修行也無證悟，世間一片混亂，衆生難調難伏；由於自性迷惑，以致「去聖遠兮邪見深，魔強法弱多怨害。」

往往以佛法爲我見，不求自性清淨。由佛法產生法執、言執及我執，將不立文字，明心見性視爲旁門左道，恨不滅除令瓦碎。

執著佛法名相，爲文字障，故不立文字是禪宗消除所知障的辦法。在「證道歌」裏永嘉禪師曾自敘其經驗：

吾早年來積學問，亦曾討疏尋經論。  
。分別名相不知休，入海算沙徒自困。  
。却被如來呵責，數他珍寶有何益。  
。從來踏踏覺虛行，多年枉作風塵客。

所以不立文字，是因恐世人執著，錯認指作月，爲文字束縛，並不是主張去佛經而不觀，而是主張不受名相所迷；有點類似陶淵明的「好讀書，不求甚解」之意，要得意忘言，不在名相下爭辯不休，如「六祖壇經」說：「一切修多羅及諸文字，大小二乘，十二部經，皆因人置，因智慧性，方能建立，若無世人，一切萬法本自不有，故知萬法本自人興，一切經書，因人說有。」因此積學問、論經疏，只在名相上爭辯不休，不是了悟之道。萬法本自由人興，千萬不要在文字的假象作活計。當年永嘉玄覺禪師是精研天台教的人，等到了頓悟以後，懊悔當年錯用心思，分別名相不知休，以致多年枉作風塵客。

「金剛經」上說：「凡所有相，皆是虛妄，若見諸相非相，即見如來。」這是要人由心光內照，於法不起分別。然而由於知見的偏差，造成修行證道的障礙，此

爲心光內照不清，又於法相上起分別，歌詞上說：

種性邪，錯知解，不達如來圓頓制。二乘精進勿道心，外道聰明無智慧。亦愚癡，亦小駭，空拳指上生實解，執指爲月枉施功，根境法中虛捏怪，不見一法即如來，方得名爲觀自在。

「錯知解」，是指在知見上起分別心，導致行爲上的偏差，例如二乘行者，一心一意想超越三界了脫生死爲目的，不能發大菩提心，濟世利人，以致成爲自私自利的自了漢，或如外道常生奇想，以致步入旁門左道，未能成佛。所以心光是否內照是很重要的，祇要能當下離去分別，不要有執指爲月的假像，及識心妄用的相對像，才會有大澈大悟，明心見性，成就觀自在的時機，如「六祖壇經」所說：「心地無非自性戒，心地無癡自性慧。」

除了知識的障礙外，行爲的障礙，也會對於修行證道上產生許多困擾，「證道歌」對此障礙也有化解之道：

在欲行禪知見力，火中生蓮終不壞。勇施犯重悟無生，早時成佛於今在。師子吼，無畏說，深嗟懵懂頑皮粗。只知犯重障菩提，不見如來開秘訣。

修行學佛，重視戒律，去除五欲六塵，尤其是愛欲之情，如「四十二章經」中說：「愛欲莫甚於色，幸有一矣！若使二同，普天之下，無能爲道者矣。」但是由於人

們太講究外在戒律的修行，反而執著於行爲規範，而不能頓悟本心，於是永嘉禪師道：「在欲行禪知見力」，也就是在五欲六塵的環境下行禪，不爲外物所動，更能產生知見的定力，而不是一味的排除現實環境，與世間隔離，修成自了漢。更進一步說，倘若有人曾經犯下戒規，却能痛改前非，大澈大悟，也就不妨礙他的成佛。但是有些人「只知犯重障菩提，不見如來開秘訣。」以爲犯了戒律，就不能成佛，以致自暴自棄，自生墮落。然而罪惡是心爲性，心既無住，那麼罪性也空，只要發起大心便能修到明心見性，對於昔日行爲的罪性也就自無著處了。

「證道歌」最後一段，就是在說明破除外在的一切障礙，去除一切限制，做到一證一切證的定慧真如：

日可冷，月可熱，衆魔不能壞真說。象駕崢嶸護進途，誰見螳螂能拒轍。大象不遊於兔徑，大悟不拘於小節，莫將管見誘蒼蒼，未了吾今爲君訣。

這一段歌詞，南亭大師以爲是永嘉禪師的自白：他由天台宗轉爲禪宗，天台宗罵他是魔王，「證道歌」是魔說，然而永嘉禪師早已意料，於是對於宗派門戶之見的障礙加以破除，以爲「大悟不拘於小節」，不可以自己的管見而妄生毀謗。

證道的障礙，仍來自於對有爲法的執著，不能虛空寧靜，以致衆魔叢生，產生修道上的阻力。對於這種阻力的化解，正

是要靠頓悟的助力。有爲法的執著，一般較爲顯著的爲文字、語言、修爲、宗派等我執的障礙。真正證道的人，務必要超越一切有爲法，唯有不立文字，才能明心見性，立地成佛。

## 五、結語

達摩大師說：「不立文字，教外別傳，直指人心，見性成佛。」由此建立起禪宗的理論基礎與體驗的方法。禪宗是超越一切對立與界限，超越理性與信仰，純由自我心靈的大覺，徹見自己本來心性的靈機。所以達摩大師的四句偈中「直指人心，見性成佛」兩句是主體；以心性爲衆生的本源，也是佛所證的圓覺。「不立文字，教外別傳」，是禪的表現形式，不拘泥外在文字與宗派，朗現其自由活潑的妙用。

永嘉禪師的「證道歌」即順著明心見性的證修，表現離開一切執著，超越一切矛盾，呈現出一個獨脫自在的證道境界。以韻文的表現形式，暗寓無垠的禪底生機，來美化人類心靈，創造宇宙共在的奇文妙悟。其創作的本意，不在於談理說教與立說文字，所以一切語言都在於韻語的高低起伏中隱藏禪機，導引他人的性體，共證佛性；似爲有爲法，實本無爲，或者超越有爲無爲，彷彿是天外禪音，引起聞者的共鳴。